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233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8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5,457,516.3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33012	23301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8,406,539.16 份	107,050,977.22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合理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和权益类资产，力争使投资者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p>本基金按照自上而下的方法，通过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法规政策、利率走势、资金供求关系、证券市场走势、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因素，研判各类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以及参与新股申购、股票增发、可转换债券转股、股票二级市场交易等权益类投资工具类资产的投资机会。</p> <p>本基金采用的主要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包括：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策略、公司/企业债券策略等。</p> <p>本基金对公司/企业债券特有的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结合市场利率变化趋势、久期配置、市场供需、组合总体投资策略和组合流动性要求等因素，选择相对投资价值较高的证券投资。此外，本基金还可以通过债券回购融入和滚动短期资金作为杠杆，投资于收益率高于融资成本的其它获利机会（包括期限较长或同期限不同市场的逆回购），以获取额外收益。本基金主要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行业配置与个股精选，投资于权益类投资工具类资产（股票、权证等）。</p>
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锦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 88318883	(010) 67595096
	电子邮箱	xxpl@msfunds.com.cn	tianqingl.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68	(010) 67595096
传真		(0755) 82990384	(010) 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msfn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 - 2016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 -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45,303.11	3,639,875.51
本期利润	3,659,119.69	2,244,588.9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4	0.017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7%	2.0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680	0.540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5,739,827.23	170,516,124.8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21	1.593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

期末余额，而非当期发生数)；

3.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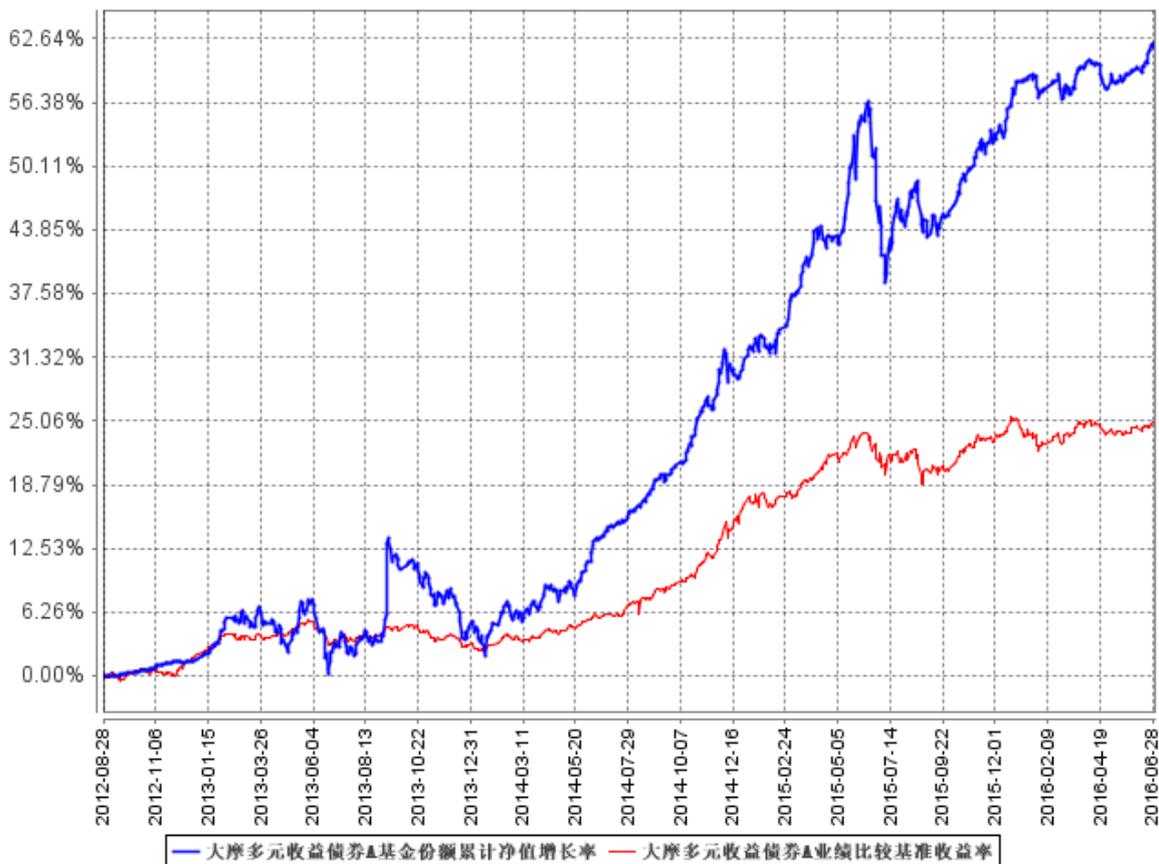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3%	0.17%	0.49%	0.12%	1.14%	0.05%
过去三个月	1.19%	0.19%	0.05%	0.13%	1.14%	0.06%
过去六个月	2.27%	0.23%	-0.13%	0.21%	2.40%	0.02%
过去一年	10.95%	0.39%	2.52%	0.25%	8.43%	0.14%
过去三年	58.46%	0.51%	21.02%	0.23%	37.44%	0.2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2.10%	0.49%	25.01%	0.21%	37.09%	0.28%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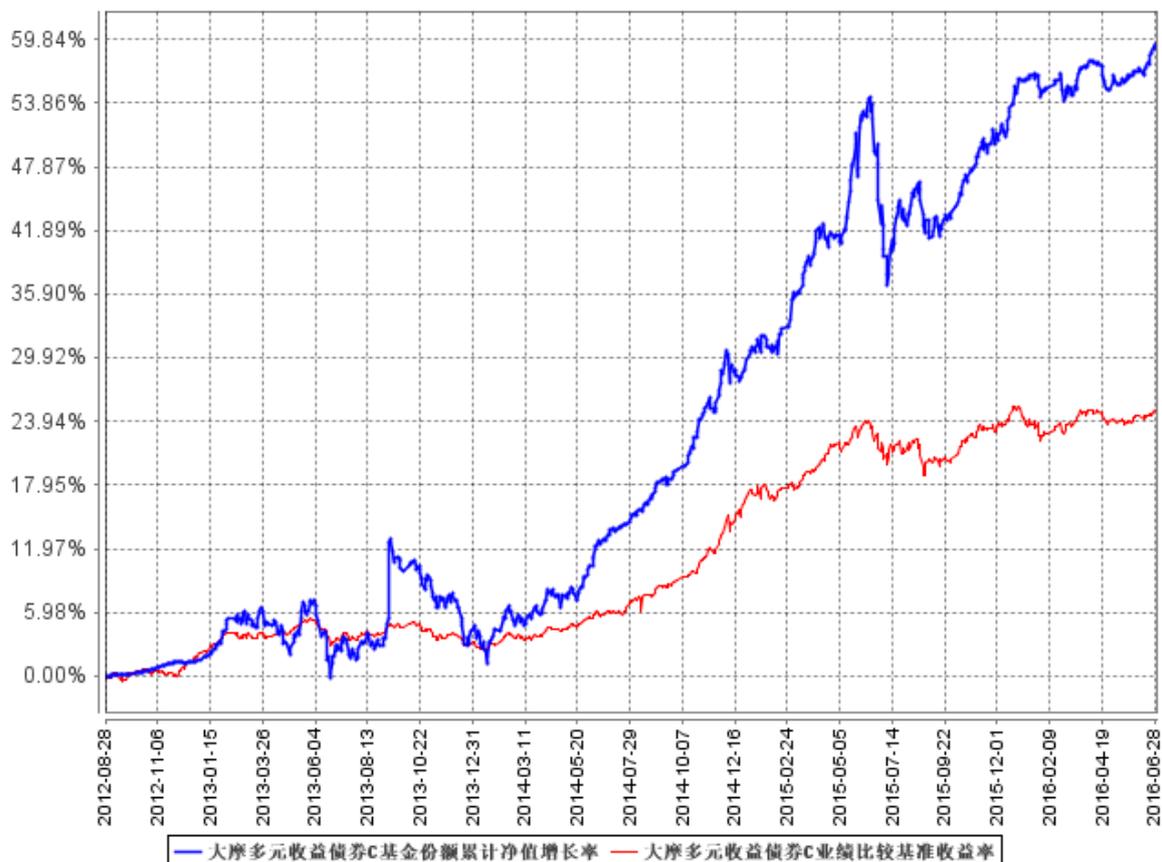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59%	0.18%	0.49%	0.12%	1.10%	0.06%
过去三个月	1.14%	0.19%	0.05%	0.13%	1.09%	0.06%
过去六个月	2.05%	0.23%	-0.13%	0.21%	2.18%	0.02%
过去一年	10.47%	0.39%	2.52%	0.25%	7.95%	0.14%
过去三年	56.33%	0.51%	21.02%	0.23%	35.31%	0.2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9.30%	0.49%	25.01%	0.21%	34.29%	0.2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前身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3号文批准设立并于2003年3月14日成立的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主要股东包括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国内外机构。

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旗下共管理二十三只开放式基金，包括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

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添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沪港深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值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摩根士丹利华鑫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轶	助理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2012 年 8 月 28 日	-	11	中央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系国民经济专业硕士。2005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研究，历任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8 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6 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添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2、基金经理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14 次，为量化投资基金因执行投资策略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 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出现了弱反弹，主要是受到 2014 年 9 月 30 日以来的房地产政策的连番刺激，以及今年 3 月以来增加财政性基建投资的政策安排，使得基建和房地产成为托底经济的两根柱子。然而受经济大环境不景气、政策前景不明朗以及投资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民间资本对投资实业特别是制造业信心不足，一些中小企业生产经营处于维持或收缩状态，民间投资持续下滑。1-6 月份城镇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速为 9.0%，低于 2015 年全年的 9.9%。上半年通胀预期在三四月份达到高点，同比上涨分别为 2.3% 和 2.4%，六月则回落至 1.9%，通胀水平缓中趋稳。

2016 年上半年，货币政策持续稳健中性策略，大宽松不再可期。公开市场每日操作常态化机制背景下，“中期借贷便利操作（MLF）+ 公开市场操作（OMO）+ 抵押补充贷款（PSL）”的货币政策组合拳持续发力，结构化工具取代总量宽松。一季度末宏观审慎评估体系（MPA）首次考核，市

场资金成本超预期上行，二季度末 MPA 考核叠加半年末时间点，央行实施每日逆回购操作，熨平资金面效果明显。上半年社融和信贷数据超市场预期：上半年新增社融 9.7 万亿，去年同期仅 8.7 万亿；新增信贷 7.4 万亿，去年同期仅 6.5 万亿。

回顾 2016 年上半年，债券市场走势一波三折，同时叠加了信用债违约事件的冲击，市场波动幅度明显加大。一季度信用债市场收益率下行，二季度受资金成本上行、经济基本面转暖和通胀预期回升的影响，信用债价格大幅回落。投资者对信用风险的担忧达到了峰值，推迟发行或发行失败的债券比比皆是。进入五月、六月，伴随着资金趋于稳定，利率和优质质的信用债收益率下行明显，收复了前期跌幅，但资质较差的债券收益率依旧处于高位，行业间的信用利差分化愈发明显。

2016 年上半年，本基金秉承稳健、专业的投资理念，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基于对流动性的前瞻和债市调整的判断，本基金采用了适度增加杠杆、增加组合久期、持有中高评级信用债为主的策略，获得了稳定的利息收入和超额的资本利得，并在期末对于浮盈较多的债券进行了减持，兑现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621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621 元，C 类份额净值为 1.593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593 元；报告期内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27%，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进入 2016 年以来，经济基本面底部徘徊、资金回报率持续下降，依然支持利率维持低位的逻辑。但以“供给侧”改革为代表的结构调整力度或进一步加大，产能过剩行业及传统制造业行业信用风险或加速释放。

展望未来信用债市场整体情况，中低评级债券将在今年下半年迎来到期峰值，在内部盈利恶化、外部融资渠道受阻的环境下，信用风险暴露的可能性进一步加大。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成为资金的避风港，但信用债的风险暴露是否会引发债券市场整体流动性危机进而带来估值的一致下跌，这种可能性需要谨慎对待。

目前，金融去杠杆在全面铺开，政治局会议提出中国要抑制资产泡沫风险。从证监会和交易所从严监管券商、交易所公司债质押比率调整新规出台，到基金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指引征求意见稿和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办法征求意见稿的发布，从严监管、去杠杆趋势在各个金融领域蔓延，未来需持续警惕政策发酵对风险偏好和流动性带来的潜在冲击。

伴随着脱欧事件的发酵和美国加息预期的暂缓，国内权益、商品和债券市场受益于流动性宽松预期出现了一波行情。短期来看，地产销量和基建投资增速或仍能持续一段时间，经济数据迅速下跌的可能性不大，权益市场存在一定的结构性行情。但是受人民币贬值预期影响和前期放松对经济效力边际递减影响，央行进行全面放松的可能性比较小，流动性宽松预期可能会出现修正，之前对股市的乐观预期存在负向调整需求。

本基金将坚持平衡收益与风险的原则，在防御为先的基础上择机把握大类资产机会。目前收益率曲线较为陡峭，基金操作将适度控制久期，同时我们也会择机参与权益市场，但仍将控制仓位，注意风险控制。未来半年的投资策略将择机把握大类资产机会，维持债券组合的久期，适度参与权益资产以锁定收益。本基金将秉承稳健、专业的投资理念，勤勉尽责地维护持有人的利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持有的资产按规定以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对于相关品种，特别是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进行估值，具体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说明如下：

基金管理人成立基金估值委员会，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分管基金运营部的助理总经理）以及相关成员（包括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风险管理部及监察稽核部相关业务人员）构成。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其中基金运营部负责具体执行公允价值估值、提供估值建议、跟踪长期停牌股票对资产净值的影响并就调整估值方法与托管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风险管理部负责评估公允价值估值数据模型，计算、并向基金运营部提供使用数据模型估值的证券价格；监察稽核部负责与监管机构的沟通、协调以及检查公允价值估值业务的合法、合规性。

由于基金经理及相关投资研究人员对特定投资品种的估值有深入的理解，经估值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意，在需要时可以参加估值委员会议并提出估值的建议。估值委员会对特定品种估值方法需经委员充分讨论后确定。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估值过程中基金经理并未参与。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第三方签订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要求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630,107.29	4,099,731.59
结算备付金	12,976,881.09	2,623,759.60
存出保证金	60,362.94	23,758.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7,955,550.00	184,390,496.83
其中：股票投资	2,318,550.00	259,146.8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85,637,000.00	184,131,35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24,836.92	20,563,733.99
应收利息	10,220,151.88	2,942,790.9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5,565,365.89	16,088,639.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29,733,256.01	230,732,910.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4,799,725.30	47,999,733.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4,198,791.57	-
应付赎回款	3,755,438.91	386,192.2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7,220.80	81,853.96
应付托管费	55,258.87	21,827.72
应付销售服务费	52,040.34	33,604.16
应付交易费用	70,597.89	63,289.83
应交税费	164,779.12	164,779.12
应付利息	10,759.92	5,144.58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62,691.25	79,062.54
负债合计	183,477,303.97	48,835,487.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15,457,516.38	116,197,737.24
未分配利润	130,798,435.66	65,699,686.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6,255,952.04	181,897,423.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9,733,256.01	230,732,910.80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621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593 元，基金份额总额 215,457,516.38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总额 108,406,539.16 份，C 类基金份额总额 107,050,977.22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9,767,987.28	18,134,105.78
1.利息收入	10,833,429.79	5,595,744.0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4,232.87	409,845.12
债券利息收入	10,674,455.98	5,160,260.0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4,740.94	25,638.8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74,517.04	19,695,684.4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534,794.24	8,156,305.3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297,471.28	11,519,077.0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11,840.00	20,302.0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1,469.95	-7,172,977.6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1,510.40	15,654.96
减：二、费用	3,864,278.61	2,400,755.10
1. 管理人报酬	1,468,732.84	534,822.35
2. 托管费	391,662.07	142,619.27
3. 销售服务费	404,588.40	202,761.81
4. 交易费用	296,972.18	259,227.43
5. 利息支出	1,189,839.04	1,148,510.0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189,839.04	1,148,510.05
6. 其他费用	112,484.08	112,814.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03,708.67	15,733,350.6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03,708.67	15,733,350.6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3,444,879,899.03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32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8 月 2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447,587,386.9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707,487.9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自募集期起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与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及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本基金 A 类、C 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投资人可自由选择认购、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家债券、金融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银行存款和回购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也可投资于权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9 月 28 日止期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90\% \times$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10\% \times$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发布的《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开放式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公告》，自 2015 年 9 月 29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 $90\% \times$ 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 $+10\% \times$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

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6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补充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前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5,341,812.00	2.77%	-	-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4,974.95	2.77%	4,974.95	7.5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	-	-	-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68,732.84	534,822.3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84,637.70	260,327.5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75%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91,662.07	142,619.2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0% / 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合计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	-	13,802.36	13,802.36

中国建设银行	-	79,489.87	79,489.87
合计	-	93,292.23	93,292.23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合计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	-	3,718.84	3,718.84
中国建设银行	-	78,262.68	78,262.68
合计	-	81,981.52	81,981.52

注：支付 C 类基金份额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0.4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 × 0.40%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7,630,107.29	61,149.56	20,057,660.45	43,175.3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385	雪浪环境	2016 年 6 月 21 日	重大事项	35.67	2016 年 7 月 5 日	37.38	65,000	2,302,752.07	2,318,550.00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49,799,725.30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680176	16 广安经开债	2016 年 7 月 5 日	100.48	300,000	30,144,000.00
1680178	16 龙岩铁建债	2016 年 7 月 5 日	100.14	200,000	20,028,000.00
合计				500,000	50,172,000.00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25,000,000.00 元，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

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487,955,550.00 元，无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2015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259,146.83 元，第二层次：184,131,35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318,550.00	0.44

	其中：股票	2,318,550.00	0.44
2	固定收益投资	485,637,000.00	91.68
	其中：债券	485,637,000.00	91.6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606,988.38	3.89
7	其他各项资产	21,170,717.63	4.00
8	合计	529,733,256.01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318,550.00	0.6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18,550.00	0.6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85	雪浪环境	65,000	2,318,550.00	0.6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95	菲利华	17,877,118.00	9.83
2	603306	华懋科技	11,890,164.28	6.54
3	300358	楚天科技	10,955,077.00	6.02
4	300249	依米康	10,203,866.00	5.61
5	600313	农发种业	8,241,193.16	4.53
6	600141	兴发集团	8,150,430.04	4.48
7	300385	雪浪环境	7,085,391.00	3.90
8	002178	延华智能	5,228,000.00	2.87
9	002309	中利科技	5,124,643.00	2.82
10	603118	共进股份	3,539,599.00	1.95
11	300393	中来股份	3,447,200.00	1.90
12	600666	奥瑞德	3,101,250.00	1.70
13	300151	昌红科技	1,591,200.00	0.87
14	300320	海达股份	1,522,155.00	0.84
15	300409	道氏技术	373,765.00	0.21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95	菲利华	16,078,013.64	8.84
2	603306	华懋科技	13,007,737.07	7.15
3	300249	依米康	11,677,902.50	6.42

4	300358	楚天科技	9,945,647.40	5.47
5	600141	兴发集团	8,474,659.34	4.66
6	600313	农发种业	7,645,880.80	4.20
7	002178	延华智能	5,395,397.00	2.97
8	002309	中利科技	5,341,812.00	2.94
9	300385	雪浪环境	4,322,155.90	2.38
10	603118	共进股份	4,117,482.00	2.26
11	300393	中来股份	3,333,016.00	1.83
12	600666	奥瑞德	2,226,757.14	1.22
13	300151	昌红科技	1,498,108.00	0.82
14	300320	海达股份	1,209,334.00	0.66
15	300409	道氏技术	480,940.00	0.26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98,331,051.4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94,754,842.79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998,000.00	5.7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445,701,000.00	128.7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9,938,000.00	5.7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85,637,000.00	140.2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80495	14 嘉峪关债	500,000	54,105,000.00	15.63
2	1680027	16 嘉鱼债	500,000	50,170,000.00	14.49
3	112315	16 宝龙债	500,000	49,780,000.00	14.38
4	1680111	16 德兴城经债	400,000	39,844,000.00	11.51
5	122406	15 新湖债	300,000	30,645,000.00	8.8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0,362.9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24,836.9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220,151.88
5	应收申购款	5,565,365.8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170,717.63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385	雪浪环境	2,318,550.00	0.67	重大事项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4,039	26,839.95	31,751,031.66	29.29%	76,655,507.50	70.71%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3,376	31,709.41	1,453,387.54	1.36%	105,597,589.68	98.64%
合计	7,415	29,056.98	33,204,419.20	15.41%	182,253,097.18	84.5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	-

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63.98	0.0001%
	合计	63.98	0.0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 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 有本开放式基金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0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 放式基金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0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A	大摩多元收益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8 月 28 日）基金份额 总额	806,196,532.91	2,641,390,854.0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232,452.36	92,965,284.8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90,226,029.52	280,702,446.5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5,051,942.72	266,616,754.1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 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406,539.16	107,050,977.22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变投资策略。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方证券	2	42,389,945.55	21.95%	39,477.60	21.95%	-
中银国际	2	37,948,379.25	19.65%	35,341.50	19.65%	-
国泰君安	1	34,545,430.29	17.89%	32,172.32	17.89%	-
广发证券	1	24,469,204.00	12.67%	22,788.17	12.67%	-
瑞银证券	1	23,887,725.28	12.37%	22,246.39	12.37%	-
华创证券	1	17,879,678.90	9.26%	16,651.30	9.26%	-
华鑫证券	2	5,341,812.00	2.77%	4,974.95	2.77%	-
中信证券	5	2,506,237.00	1.30%	2,334.09	1.30%	-
民生证券	1	2,457,840.00	1.27%	2,288.93	1.27%	-
光大证券	1	1,659,642.00	0.86%	1,545.62	0.86%	-
中信证券(山东)	2	-	-	-	-	-
申万宏源	2	-	-	-	-	-
信达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2	-	-	-	-
中金公司	1	-	-	-	-
中泰证券	1	-	-	-	-
中投证券	1	-	-	-	-
中信建投	1	-	-	-	-
平安证券	1	-	-	-	-
国信证券	1	-	-	-	-
海通证券	1	-	-	-	-
宏信证券	1	-	-	-	-
国海证券	1	-	-	-	-
国金证券	1	-	-	-	-
安信证券	2	-	-	-	-
长城证券	1	-	-	-	-
长江证券	2	-	-	-	-
东莞证券	1	-	-	-	-
方正证券	2	-	-	-	-

注：1. 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 (5) 研究实力较强，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研究服务；
 - (6)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高水平的综合服务。
2.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合作券商。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报证券交易所办理交易单元相关租用手续；
3.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新增 3 个交易单元：其中信达证券 1 个交易单元，浙商证券 2 个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	53,938,902.46	28.88%	1,390,300,000.00	14.45%	-	-

中银国际	20,833,843.39	11.15%	334,500,000.00	3.48%	-	-
国泰君安	98,144,657.98	52.54%	1,913,000,000.00	19.89%	-	-
广发证券	5,154.24	0.00%	191,000,000.00	1.99%	-	-
瑞银证券	7,446,725.47	3.99%	2,112,000,000.00	21.95%	-	-
华创证券	1,074,966.60	0.58%	1,762,000,000.00	18.32%	-	-
华鑫证券	-	-	130,000,000.00	1.35%	-	-
中信证券	-	-	74,500,000.00	0.77%	-	-
民生证券	5,338,862.74	2.86%	1,458,000,000.00	15.16%	-	-
光大证券	-	-	255,000,000.00	2.65%	-	-
中信证券 (山东)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9日